

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以电邮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-045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

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12月13日